**臺南市議會推動學生公共服務學習報名簡章(第一議事廳)**

 一、目 的：鼓勵學生認識自己、關心他人、增加學生對社會的參與感及使命

感，藉由至本會服務教育學習機會，提供學生回饋社會，落實生活及品德教育。

二、服務學習項目：以本會各組室行政事務為主，由本會依實際需求分配服務學習項目。

三、**服務學習期間**： **105年 1月21 日起至105 年1月27 日止，共計5天(扣除例假日)，分上下午2梯次辦理，每梯次5人，共計10人，每人限選1梯次，每梯次可選3至15小時，提供服務學習時數3至15小時(視學生服務時數核發證明)。**

四、**服務學習時段**：**上午9時至12時或下午2時至5時，日期及時**  **段任選， 每天最多3小時。**

五、[**報名**](http://www.zoo.gov.tw/volunteer/senior.asp)**方式**：**填寫報名表二份(請自行影印)，一份傳真或e-mail至本會，另一份報名表於報到時交至本會。** **報名傳真：06-2938508； 報名電子信箱：****june@mail.tncc.gov.tw** **。**

六、所需人數：10人，本會保留增減人數之權利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 104年11 月18日起開始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 八、參加方式：報名表後經本會擇選並通知學生於規定時間內報到。

九、通知日期：104 年 12月8 日。

十、服務地點：臺南市議會(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號，06-2976688)。

十一、服務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到時間：請於服務時間提早5分鐘至本會秘書室報到，**並繳交2吋照片1張(背面註明現讀學校及姓名)。**

(二)報到地點：臺南市議會秘書室(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號5樓)，請持報名表親自報到。

 (三)儀容：請穿著學校制服或學校運動服並佩戴識別證，未穿著校服或運

 動服者不得參與。

 (四)當天無法前來或準時報到者需提前來電告知。

(五)服務當天如遇颱風天，依人事行政局發佈之上班情形辦理。

十二、本會連絡電話及連絡人：06-2976688轉7215陳小姐或轉3949 張先生。

十三、服務學習工作規範：

1. 服務學習期間學生之保險、接送需自理；本會與學生間並無雇傭關係，無須給付學生酬勞。
2. 學生應遵守本會之相關規定，如需請假需事先向本會請假並至秘書室

完成請假手續。學生凡有缺勤請假者，其所不足時數由學校自行處理，本會不再行補足。

1. 學生服務學習期間，安全至上，不得有任何危及自身和機關安全的危

險行為。

(四) 學生服務學習期間及結束後，均不得洩漏予任何第三人或自行加以使

 用涉及本會業務之相關資料，亦不能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。

(五) 違反上述規定者，提前終止服務學習，並會知學校，請校方依規處理。

(六) 本會所提供之服務學習，申請學生經家長同意後始能參加，其服務時

 數列入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服務學習時數之採計。學習時數

 於服務學習完畢後至本會秘書室領取時數。

**臺南市議會學生公共服務報名表**

 **報名時間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\*姓名 |  | \*性別 |  | 生日 | 年 月 日 |
| \*學校 |  | \*年級/班 |  | 專長 |  |
| 導師電話 | (H) |
| 手機 |
| \*電話 |  | \*地址 |  |
| \*手機 |  | \*e-mail |  |
| \*緊急連絡人姓名 |  | \*緊急連絡人電話 |  |
| \*服務日期/時段(每人限選一梯次，每天3小時，每梯次可選3至15小時) | 第一梯次（上午9時至12時） | 1/21 1/22 1/25 1/26 1/27□ □ □ □ □  |
| 第二梯次（下午2時至5時） | 1/21 1/22 1/25 1/26 1/27□ □ □ □ □  |
| 家長同意欄 | * 同意參加服務學習活動，並囑其服從服務學習單位之指

 導，遵守相關規範與注意自身安全* 不同意子弟參加

 家長簽章： |
| 是否有特殊應行注意事項 |

備註：**報到時請攜帶報名表及2吋照片1張(背面註明現讀學校及姓名)。**

 本會連絡電話及連絡人：06-2976688轉7215陳小姐或3949 張先生。